桃園縣政府公報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Bulletin

98年度　第 2 期(1月30日出版)

The2nd Published on 2009/1/30



2009 桃園購物節-台灣製造尚讚

2009 Taoyuan Shopping Festival - Taiwan Product Is The Best

照片提供：工商發展處

Courtes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Department

出版機關：桃園縣政府

Published by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出版地址：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No.1, Sianfu Rd.,Taoyuan City, Taoyuan County330, Taiwan(R.O.C)

電話 Telephone：(03)337-6697　傳真Fax：(03)334-3639

網址Website： **http://Kap01.hyweb.com.tw/ty_gazFront/**

國內郵資已付

桃園郵局許可證

桃園字第159號

桃園雜字第00011號

雜誌類

無法投遞時請退回

2009桃園購物節—台灣製造尚讚





為行銷台灣製造的商品，以及響應行政院發行消費券，刺激消費的振興經濟政策，桃園縣政府與經濟部商業司自1月18日至23日連續六天在縣府廣場聯合舉辦「2009桃園購物節-台灣製造尚讚」活動，超過100家的廠商參與，除了工廠直營的民生必需品外，同時搭配年貨大街，並且結合觀光休閒產業、農特產品、金牌小吃、桃園伴手禮。現場商品超過上萬件，有1折、6折、8折，和消費券優惠套裝等特惠好康，另外，每天都有一元蔬菜、一元商品及飯店、汽車旅館的優惠住宿，限時限量供民眾搶購。

桃園購物節結合桃園廠商，推出的各項商品，不論消費券、現金，只要消費人人都有獎，讓民眾用3,600元可以買到36,000元的商品。桃園縣既是民生必需品主要根據地，居家生活都和桃園息息相關，所以縣政府特別準備一套價值超過十五萬元的「桃園好宅品」，包括液晶電視、彈簧床、腳踏車……等都是台灣製造尚讚的商品，在活動結束時抽籤送給一名參加購物節的幸運民眾，同時每日活動期間也抽出一位幸運的縣民，贈送價值5,000元的牛年金幣。

「2009桃園購物節-台灣製造尚讚」是人人通通有獎，以台灣製造尚讚的優質商品，實在的優惠好康，回饋給所有的消費大眾，讓民眾體驗、認同桃園在地生產製造的商品尚讚，進而以實際行動支持台灣製造的優質商品。





2009 Taoyuan Shopping Festival— Taiwan ProductIs The Best



In order to sale the product made in Taiwan and respond to Executive Yuan's issuing consumption voucher for the promoting economic policy of stimulating consumption,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and Department of Commerce, 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 held together 「2009 Taoyuan Shopping Festival—Taiwan Product Is The Best」at County Government Concourse from January 18th to 23rd cintinually. More than 100 factories and stores participated this activity. In addition to the daily stuff produced by the factory directly, Taoyuan County Government integrated sightseeing and recreational industry, special argricultural products, golden medal snack, and Taoyuan souvenirs to form the lunar New Year Avenue. There are more than 10 thousands merchandises at the scene. The special sale includes 90% off, 40% off, 20% off products and products and consumption voucher's beneficial package. Moreover, some stimulating economic projects including limited time &limited quantity's product of 1 dollar's vegetable, 1 dollar's merchandise and accommodation, and motel's promotion program. The public is very interested in these merchandises and buys them passionately.

Taoyuan Shopping Festival combines Taoyuan's factories and stores to offer various merchandises. No matter consumption voucher or cash, everyone can win the prize if they shop. People can gain 36,000 dollars' merchandise and spend only 3,600 dollars. Taoyuan County is the base of daily necessary stuff; therefore, it is very close to people's daily life. County Government especially prepares a set of 150 thousand dollars' 「Toayuan Good Living Stuff」 including liquid crystal display TV, spring bed, bycicle, etc. which are the best quality's product made in Taiwan. This set of gift will be given to a lucky participant who is chosen by drawing at the end of this activity. At the same time, a lucky County resident will be chosen by drawing every day during the activity period that can get ox year's gold coin whose value is 5,000 dollars.

Every person can get a prize from 「2009 Taoyuan Shopping Festival—Taiwan Product Is The Best」. The excellent quality merchandises made in Taiwan and real beneficial project feedback all the consumers. Hopefully, the citizens can experience and recognize Taoyuan local production and further support Taiwan high quality merchandises by concrete behaviors.





目　　錄

壹、 專載

＊ 2009桃園縣各界慶祝元旦升旗典禮暨「愛　非暴力~青春洋溢」快樂鐵馬行活動縣長談話……1
＊ 桃園國際英語村－中壢村接受福特汽車公司捐贈汽車儀式　縣長談話……2
＊ 桃園縣政府第767次縣務會議紀錄 ……3
＊ 桃園縣政府第566次主管會議紀錄 ……9

貳、 政令

＊ 修正「桃園縣老年縣民獎勵自治條例」第十條條文……12
＊ 修正「桃園縣投資開發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二條、第八條及第十一條條文……12
＊ 修正「桃園縣公教人員福利互助及急難貸款基因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名稱並修正為「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13
＊ 訂定「桃園縣政府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補助實施計劃」，並自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生效……15
＊ 修正「桃園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申請要點」及「桃園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性侵害被害人補助申請要點」，並98年1月1日生效……18
＊ 修正「桃園縣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五條、第六條」。……21
＊ 修正「桃園縣電子遊戲場業設置自治條例」第二條條文。……22
＊ 制定「桃園縣餐飲業空氣污染防治設施管理自治條例」。……22

參、 公告

＊ 公告聯譽營造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20日起至98年12月19日止停業，請週知 ……24
＊ 公告註銷毅馳有限公司之工廠登記及工廠登記證 ……24
＊ 公告註銷本府所核發蕭輔國先生(原證書字號：94桃縣字第00643號)遺失之不動產經紀人證書……25
＊ 本縣詹協增　君申請「協和地產有限公司」之「不動產仲介經紀業電腦處理個人資料」登記及執照案，經合符合規定，准予登記及核發執照，特此公告。……25
＊ 公告本縣大園鄉「圳頭5鄰、15鄰、16鄰」地區門牌整編實施計劃，自民國98年2月1日起整編生效。……26
＊ 公告俊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98年1月2日起至99年1月1日止停業登記，准予所請，請週知。……27
＊ 公告竣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7日起至98年12月6日止繼續停業，請週知。…28

＊公告釜旭不動產仲介經紀有限公司之不動產仲介經紀業電腦處理個人資料變更登記事項。……29
＊公告富鄉營造有限公司自98年1月1日起至98年12月31日止停業登記，准予所請，請週知。……29
＊公告家泰營造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24日起至98年12月23日止停業登記，停業登記，准予所請，請週知。……30
＊公告實施九十八年度「畜犬登記、晶片植入」及「畜犬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30
＊公告本府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乙冊(郵寄單退件日97年9月18日至97年12月19日，批號1D9712270.X.N共1172件)。……32
＊公告漢軒營造工程有限公司自98年1月1日起至98年12月31日止停業，請週知。……33
＊公告府商發動字第5260號動產擔保交易「信託占有」登記。……34
＊公告撤銷「上揚企業社」之商業登記及營利事業登記證 ……35
＊公告撤銷「銀裕商店」(詳如名冊)之商業登記及營利事業登記證。……35
＊公告本府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乙冊(郵寄單退件日97年12月6日至97年12月25日，批號1D9712260.X.N共1703件)。……36
＊公告本府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乙宗(郵寄單退件日97年11月24日至97年12月25日，批號1D9712260.X.N共3199件)。……37
＊公告本府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乙宗(郵寄單退件日96年6月15日至96年6月30日，批號DD9712260.X.N共244件)。……37
＊公告寶億營造有限公司自98年2月1日起至99年1月31日止停業登記，准予所請，請週知。……38
＊公告勝隆土木包工業自98年2月1日起至99年1月31日止自行停業乙案，請週知。…38
＊公告上運營造有限公司自98年1月8日起至99年1月7日止營造業停業登記，尚符規定，請週知。……39
＊公告一江營造有限公司晉升等級(乙等升甲等)。……40
＊公告本縣98年使用牌照稅，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代徵之業務項目。…40
＊檢送98年本縣使用牌照稅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代徵業務項目之公告乙份，請刊登於桃園縣政府公報。……41
＊檢送「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事業廢棄物清(處)理機構許可審查駁回退件處理原則」乙份(如附件)，惠請協助登載桃園縣政府公報，請　查照。……42

肆、 其他

＊封面介紹《2009桃園購物節－台灣製造尚讚》…… 封面裡
＊活動訊息《縣政活動預告》…… 封底裡

2009桃園縣各界慶祝元旦升旗典禮暨「愛　非暴力~青春洋溢」快樂鐵馬行活動



縣長談話　98.01.01

各位親愛的鄉親大家新年好、新年快樂！2009年的第一天能與各位鄉親伙伴一起迎接旭日一起升旗，心中充滿萬分的感動與喜悅，送走了過去一年的紛紛擾擾，相信今年在大家齊心努力下一定可以創造平安豐收的一年。

2009年是桃園縣全面發展、全面起飛的一年。過去這幾年，在縣府團隊、縣議會及各鄉鎮市合作下，縣內所有基礎建設都已一一動工，逐步完成。面對國內幾大重要建設，像是全民共同期待的桃園航空城，不論法案、預算都將致力推動，未來將帶動全台灣的經濟發展，為台灣找出新出路，全球化的浪潮是擋不住的，桃園縣由於其特殊的地理優勢，相信一定可以開創新局，希望此項建設能在景氣寒冬中替整個台灣經濟注入一股最重要的力量。

交通建設攸關民眾行的權益，捷運建設絕不能慢，不論是機場捷運、捷運藍線（延伸至中壢火車站）、桃園鐵路捷運化，或是高速公路體系，像是通往桃園機場的內環線或是五楊高架也會於今年同步推動。 正大幅起飛的桃園縣，未來發展潛力無窮，居住桃園，可望創造無數生活便利性，歡迎外縣市民眾踴躍將戶籍遷往桃園縣，讓桃園人口儘速突破200萬人，成為準直轄市。

今年是桃園建設年，多項國內重大建設，將於今年陸續動工興建，面對景氣寒冬，縣府團隊將全力以赴，讓桃園起飛，領航台灣，繼續發展。最後，今年的元旦希望大家在晨曦中享受優游自在的鐵馬行，體驗桃園之美，迎接新的一年，並祝各位身體健康！事事如意！謝謝大家！

（資料提供：社會處）





桃園國際英語村－中壢村接受福特汽車公司捐贈汽車儀式



縣長談話　98.01.09

各位來賓及媒體朋友們大家好！

面對多元變化的國際社會，英語教育的推展及塑造優質學習環境，是國民語文教育重要的課題。近年來，國人對英語的重視已遠大於其他科目，家長們很早就開始為子女的英語能力投資紮根。為此打造完善之英語教學環境，就成為桃園縣教育政策重要方針之一。

中壢村是桃園縣設置三所英語村的其中之一，桃園縣設置英語村可以說相當成功，並引起全國的熱烈迴響，許多縣市紛紛參考及學習桃園縣的做法，並逐步設置英語村，希望大家共同努力，讓全縣的小朋友都能來英語村學習及體驗。

桃園縣是汽車工業生產的重要基地，福特六和汽車公司此次慷慨捐贈兩部車給中壢村進行教學用，讓同學們有機會實際體驗，並藉此對汽車工業作進一步的了解，同時也能對汽車的各部分、開車的駕駛規則、相關禮儀等各種英文說法進行認識，是一項非常好的情境教學活動。

感謝福特公司在桃園地區熱心公益、回饋鄉里，服務學校與社會。相信透過全英語生活化情境的建置，引進合格專業外籍師資的規劃，可提供學子不必花大錢就能有體驗遊學的機會，更希望藉此激發學生學習英語的興趣，讓學生有趣地學習、生活化地體驗，培養孩子接受多元文化及具備國際競爭力的觀念，迎向地球村的未來。

（資料提供：教育處）





桃園縣政府第767次縣務會議紀錄

時間：98年01月07日上午9時正

地點：本府12樓會議室

主席：朱縣長立倫

記錄：科　長 林裕玟

出席：如簽到簿

科　員 賴家玲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頒獎

一、本府執行97年「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榮獲全國23縣市評核第一名，轉頒發內政部特優獎牌乙面。

－主辦單位：警察局

二、轉頒考試院「97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獎座。

－主辦單位：人事處

受獎人：中壢地政事務所 陳淑慧課長

三、表揚本縣參加「97年全國語文競賽」成績第一名優勝選手，各獲頒獎牌乙面。

－主辦單位：教育處

（一）國語演說小學教師組：中原國小 王宣驊

（二）國語演說中學教師組：龍潭農工 賴月珊

（三）國語朗讀小學教師組：海湖國小 羅依琦

（四）國語朗讀國中學生組：石門國中 張昊禎

（五）作文小學教師組：草漯國小 賴梓雲

（六）作文社會組：茄苳國小 詹蕙伊

（七）寫字中學教師組：永豐高中 楊函潔

四、表揚本縣社區大學評鑑績優單位，各獲頒獎牌乙面。

－主辦單位：教育處

（一）優等　新楊平社區大學（承辦單位：本縣社會教育協進會）

（二）甲等　桃園社區大學（承辦單位：本縣濟世功德協進會）

中壢社區大學（承辦單位：本縣社會教育協進會）

五、表揚本縣97年公益寺廟認證之績優寺廟，各獲頒獎牌乙面。

－主辦單位：民政處

（一）金質獎

1.蘆竹鄉 五福宮

2.大溪鎮 齋明寺

（二）銀質獎

1.龍潭鄉 龍潭鄉龍元宮

2.中壢市 財團法人台灣省桃園縣中壢慈惠堂

3.新屋鄉 新屋善永寺

4.桃園市 宏善寺

5.大園鄉 福隆宮

6.大溪鎮 蓮座山觀音寺

7.龜山鄉 財團法人台灣省桃園縣壽山巖觀音寺

8.桃園市 桃園慈護宮

六、頒發本縣第3屆公共建築金品獎，各獲頒獎座乙座。

－主辦單位：研究發展處

－請參閱附錄得獎工程說明

（一）土木工程類 優等：

1.桃園縣政府交通局代辦96年度「大潭工業園區路面改善工程」

主辦單位：交通處

受獎廠商：金昌興營造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96年度「桃113號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主辦單位：交通處

受獎廠商：巨鵬營造有限公司

（二）建築設施類

1.特優：桃園縣龜山鄉自強國民小學「專科教室及風雨教室」工程

主辦單位：自強國民小學

受獎廠商：建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優等：蘆竹鄉立圖書館新建統包工程

主辦單位：蘆竹鄉公所

受獎廠商：金立營造有限公司

（三）景觀工程類

1.特優：慈湖遊客中心整修暨後慈湖祕境觀光步道改善工程

主辦單位：觀光行銷處

受獎廠商：中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優等：龍潭三坑-大溪月眉水岸觀光綠廊工程

主辦單位：觀光行銷處

受獎廠商：松聯營造服份有限公司

（四）水利工程類 優等：

龜山鄉東門溪上游集水區(台北監獄)增設滯洪池工程

主辦單位：水務處

受獎廠商：勁竹營造有限公司

七、頒發本縣「97年度桃花源建築獎」，各獲頒獎牌乙面。

一主辦單位：工務處

（一）公有及歷史建築類組

1.金質獎：元智大學遠東有庠通訊大樓

設計監造人：台灣餘弦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財團法人私立元智大學

承造人：永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優質獎：桃園大園鄉立老人文康綜合活動中心

設計監造人：陳永振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桃園縣大園鄉公所

承造人：力宏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大樓集合住宅類組

1.金質獎：英橋典匠

設計監造人：蕭家福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漢祥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承造人：英橋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優質獎：

（1）中悅新天鵝堡

設計監造人：林永發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中鈞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承造人：晃茂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雲鼎

設計監造人：林大俊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遠達建設有限公司

承造人：維新營造有限公司

（三）透天住宅類組

1.金質獎：傳世御苑

設計監造人：林大俊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遠隆建設有限公司

承造人：大鎮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優質獎：

（1）宜誠歐香

設計監造人：蕭家福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旺氣建設有限公司

承造人：福圓營造有限公司

（2）中壢內壢段賴宅農舍新建工程

設計監造人：邱彥誌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賴大猶

（四）工業及商業建築類組

1.金質獎：德律科技林口廠辦大樓

設計監造人：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德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造人：中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2.優質獎：藝文特區 鮮友精緻火鍋店

設計監造人：吳享隆建築師事務所

起造人：黎志勝

承造人：冠蓁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恭喜各位得獎人，桃花源建築獎獲獎人讓本縣公共建築、私人住宅或大樓等越來越美觀，且居住環境越來越良好，無論是建築師、起造人或營造廠商對本縣的貢獻均有目共睹，希望大家繼續加油努力，讓民眾都願意搬來本縣居住。

公共建築金品獎獲獎單位及廠商的努力讓本縣工程品質更形美觀、提升景觀環境。

公益寺廟獲獎者十分不容易，最重要者在於除成爲信仰中心之外，寺廟更可集結信徒的力量，幫助社會大眾。尤其值此經濟不景氣情況之下，相信公益寺廟必可發揮非常大的安定力量，心靈的安定加上物質資源，將成爲社會穩定的重要力量。感謝各公益寺廟，本縣寺廟約1500餘座，能夠獲獎實屬不易。

恭喜參加語文競賽的本縣老師及同學，各位的成績斐然；並恭喜本縣榮獲考試院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的同仁，實爲公職表率。

本府執行「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自94年起連續4年榮獲內政部全國評比第一名之殊榮，此爲結合警察局、社會處、衛生局、工商發展處、工務處、消防局、勞動及人力資源處、教育處、家庭暴力防治中心及校外會共同努力所達成的成果。98年度請繼續加油努力，期許本縣能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繼續維持第一名的佳績。

感謝各位同仁的辛苦努力，新的一年裡，祝福大家平安快樂。

參、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主席：無修正意見，會議紀錄確定備查。

肆、討論提案

一、提案單位：城鄉發展處

案由：為修正「桃園縣埤塘水圳保存及獎勵新生利用自治條例」(草案)第十四條條文，提請審議。

葉參議秀榮補充建議：

本人贊同罰則之取消，惟本案擬修正條文「…，得收回獎勵補助款。」乙節，未來實務上將有執行之困難，獎勵補助款多視執行程度予以發放，建議本案將「收回」乙詞修正為「停發」或「取消」。

決議：

(一)因執行完畢方予撥發獎勵補助款，本案「…，得收回獎勵補助款。」乙節修正為「…，得取消獎勵補助款。」。

(二)本案修正通過。

二、提案單位：財政處

案由：為標售中壢市新街段816-5、816-6、816-7地號等3筆土地(詳如出售清冊及地籍位置圖)，提請 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三、提案單位：財政處

案由：為讓售大園鄉中園段681-1地號縣有土地(詳如擬出售清冊及地籍位置圖)，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伍、交辦事項辦理情形

一、大漢溪、塔寮坑溪上游砂石場輔導案。

主席裁示： 本案持續列管，繼續加油努力。

二、雲門舞集公演之交通及安全協助工作。

主席裁示：

雲門舞集公演部分，感謝交通處的協調、警察局的辛勞及龜山鄉公所的全力支援；跨年晚會是一大挑戰，各位同仁亦已圓滿完成。接下來的桃園燈會，請各位繼續加油、共同努力。日後各項重要活動均需全體縣政團隊相互配合努力，方能圓滿達成。

陸、臨時動議

一、教育處張處長明文報告：

為大溪國中經管桃園縣大溪鎮武嶺段0252-0000地號員工宿舍用地公用改非公用乙案，提請審議。（如書面）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二、交通處趙處長紹廉報告： 為本縣各鄉鎮市公所道安會報出席率暨查報道路沿線違規廣告物乙案，提請審議。（如書面）

主席裁示：

政府的成功中，交通及治安係非常重要的部分，交通透過道安會報，讓中央、縣及鄉鎮市針對路暢、路潔、路平、路美之重要事項進行協調。中央包含公路總局、鐵路局、監理單位及高工局均應派員出席，相同的，縣府相關單位及各公所均需進行協調會報，本人歷來均親自主持會議。此應重視之議題，部份公所並不重視，甚或發生應專案報告之公所竟缺席。請各鄉鎮市長要求所屬，鄉鎮市長若不能出席，可請秘書、專員或至少課長以上人員出席，此為基本行政倫理。路暢、路潔、路平、路美係全體縣政團隊的共同責任，無論省道、縣道、村里道路的髒亂及違規廣告問題，民眾均視為縣長及鄉鎮市長的責任，希望透過道安會報，大家共同重視道路問題。

再次請各鄉鎮市長嚴格要求，由課長級以上人員與會，絕不可缺席。

三、城鄉發展處李處長永展報告：

公園自治條例業於去（97）年10月14日公告實施，本處並於同年12月針對公園可否攜帶寵物進入，與農業發展處共同舉辦說明會。請各鄉鎮市公所依據該自治條例之規定及歷次會議紀錄，若確實不適合開放寵物進入之公園，請敘明理由後進行公告；公園面積小於0.5公頃以下者，得視情況不在公園入口處公告，若有此情形，仍請公所儘速擇適當地點公告。

四、環境保護局陳局長麗玲報告：

1月17日為國家清潔週起跑日，農曆年前清潔工作十分重要，屆時將與各清潔隊進行協調。本局並業與相關焚化廠協調，針對年節垃圾收巡部份，將公文函知各公所配合。

柒、主席提示暨結論

捌、散會　上午9時46分

桃園縣政府98年01月07日第767縣務會議

各鄉鎮市出席人員：

桃園市公所呂副市長朝福

中壢市公所胡秘書星輝

平鎮市公所邱秘書榮華

八德市公所何市長正森

龜山鄉公所呂鄉長學記

蘆竹鄉公所陳主任秘書金水

大園鄉公所張鄉長建隆

新屋鄉公所黃秘書仁勳

觀音鄉公所林主任秘書永斌

復興鄉公所林鄉長信義

龍潭鄉公所葉鄉長發海

大溪鎮公所蘇鎮長文生

楊梅鎮公所彭鎮長聖富

桃園縣政府第566次主管會議紀錄

時間：98年01月07日上午9時55分

地點：本府12樓會議室

主席：朱縣長立倫　　記錄：科　長 林裕玟

出席：如簽到簿　　科　員 藍瑞娟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主席：無修正意見，會議紀錄確定備查。

參、單位工作報告

一、工商發展處江處長俊霆工作報告：（如書面）

主席裁示：

希望購物節、年貨大街及消費的結合能非常有意義，讓購買民眾都能得到好處，辦理全縣抽獎的中獎機率太低，仍希望大家能買到便宜的商品。

二、警察局林局長德華工作報告：（如書面）

主席裁示：

青春專案未名列前茅的單位今年要繼續加油。治安工作不是只有靠警察局的努力就能完成，而是要大家一起合作。這幾年林局長的努力，大家都看到成果，請繼續加油，

謝謝林局長及警察局全體同仁。

三、教育處張處長明文工作報告：（如書面）

主席裁示：

（一）台灣這幾年太過功利，如不從品格教育著手，台灣快淪為貪婪之島，將來會有希望。一個國家社會能成長，品格是非常重要的基礎，從學校的學生、家庭、社區到城市都需靠品格的養成，因此日前特別到龍潭視察品格鄉鎮之努力，已達一定的成果。教育處在文化基金會的協助下，於品格學校的推動也有相當的績效，但仍要努力。再次強調，品格是一切的基礎，對教育人員品格的要求，更是對不能有任何瑕疵，不應鄉愿，而要嚴格要求全力推動，其他單位也希望能全力配合。

（二）教育改革的另一個重點是教師的選拔。經調查有很多代課老師教學具有熱忱，學生評價高，但卻無法上榜；而部分考上老師的表現，卻給學生及家長不佳的感受。目前很多大學策略走偏，培養過多研究型教授卻教學成效不佳，故選拔老師非常重要，不是用筆試就能決定。我們有政策，但不要忘記應以消費者及顧客為導向，教課應做到傳道、授業及解惑，希望今年甄選通過的老師完全無誤差。教師甄選第一要求品格，第二是教學的熱忱及能力，學歷多高、何種學校畢業並不重要，這個社會最重要的是做人，接著是做事，最簡單的才是做學問。現在國中小及高中老師基本的條件是大學畢業及擁有教育學分，有無碩士、博士不重要。應嚴格要求我們甄選的老師，品格最重要，學校老師及教職員品格不好者，有任何藉口，一律淘汰。

（三）教育處很有智慧，這幾年與文化基金會的合作，完成很多業務；而社會處也很努力利用民間資源，透過此平台達到效果，有具體成果，值得加強鼓勵。

肆、交辦事項辦理情形

一、積極解決日前自殺問題漏洞案。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仍請繼續加油。

二、儘快發揮勞工權益基金保障勞工之功能案。

主席裁示：解除列管，但請隨時注意。

伍、臨時動議

黃副縣長敏恭補充建議：

本人去年在龍潭主持椪風茶選拔比賽，當場被封為椪風達人。回想剛開始龍潭鄉到新竹縣學習椪風茶之製作及展售，結果成品賣不出去，理事長贈送一箱茶的往事。當時便以那箱茶研究其典故再進行推廣宣傳，至去年龜山及龍潭出現良性競爭的好現象，並使椪風茶供不應求，甚至標價一斤十幾二十萬元的佳績，使本人對「達人」有高度的信心和興趣。在當前金融風暴、經濟急速消長的時候，正是達人成長的時間和空間，建議工商發展處及文化基金會能舉辦產業創新的達人選拔，不僅讓有創意、有經驗能力的待業者有表現舞台，更能在未來商業運轉過程中，透過創意，配合景氣復甦之際創造新商機。

陸、主席提示暨結論

一、針對最近經濟不景氣所造成之失業潮，於農曆年前將是很多廠家關廠、歇業及解僱的高峰期，此時政府應有積極的作為。從工商發展處的角度應繼續努力招商、擴大內需、刺激景氣及擴大投資，但效果無法立刻展現。短期努力方向包括政府所提供之各項就業方案及補救措施，如中央所核定之臨時就業方案，授權各處局聘雇相關人員，但務求公平且適才適所，如原民處有四百多個工作機會，其他各處皆還有空缺，加起來約有一千多個職缺，應儘快把資訊傳播出去，使其在年前就有機會上工。

二、在符合預算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勿造成資源浪費及違法情形下，再檢討可就業方案，目前不論是向中央爭取的就安基金、身障基金和原有的勞工權益基金可作彈性處理，加上現階段一千多個職缺外，請各單位整合，於過年後再提出一批就業機會。

感謝媒體報導本縣針對強迫性或自願性失業提供二千元慰助金之新聞。該慰助金是從勞工權益基金中提撥一千萬元，目前全國設有此基金之縣市只有台北市、高雄市及本縣，倘經費不足時可經委員會同意再予增加。接著結合「馬上關懷專案」提供緊急支援一萬元至三萬元，再加上六個月失業給付的緩衝空間，把公益資源有效提出，使失業不會讓社會及家庭問題更形嚴重。

三、除了失業潮造成之家庭困難及問題外，救援方案及專線在這九天的過年期間

，包括衛生局同仁，應全天候上線，幫助弱勢民眾不要在這段期間產生任何悲劇。

四、擴大內需公共工程都已發包，請各處局協調相關廠商加快速度施工。

柒、散會　　上午11時10分。

■貳、政令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法規字第0970440838號

附件：如文

修正「桃園縣老年縣民獎勵自治條例」第十條條文

附修正「桃園縣老年縣民獎勵自治條例」第十條條文一份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老年縣民獎勵自治條例第十條修正條文

第十條　　本自治條例自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施行，至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法規字第0970442109號

附件：如文

修正「桃園縣投資開發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二條、第八條及第十一條條文。

附修正「桃園縣投資開發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二條、第八條及第十一條條文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投資開發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第二條、第八條、第十一條修正條文

第二條　本基金爲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四目所定之作業基金，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以本府爲主管機關，並以財政處爲管理單位。

第八條　本基金之存儲保管及運用應注重收益性及安全性，並應於縣庫代理銀行設立專户存儲循環運用。

本基金之存儲依公庫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本基金有關預算編製、預算執行及決算編造，應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基金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規定訂定會計制度。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府法規字第0970443045號

附件：如文

修正「桃園縣公教人員福利互助及急難貸款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名稱並修正爲「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附修正「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

第一條　桃園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爲安定桃園縣所屬公教人員生活，輔助其購置住宅及紓解急難，特設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並依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第七條第一項及第二十條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依本辦法之規定辦理。

第三條　本基金爲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定之特種基金，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以本府爲主管機關，桃園縣公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以下簡稱住福會）爲管理單位。

第四條　下列事項提交住福會審議後執行之：

一、本基金之運用原則。

二、本基金年度業務計畫。

三、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四、其他有關事項。

第五條　本基金之來源如下：

一、本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

二、本基金之孳息收入。

三、本基金運用所生之收益。

四、其他有關收入。

第六條　本基金之用途如下：

一、購置住宅貸款業務。

二、急難貸款業務。

三、本基金貸款、墊款所生本息及手續費用。

四、本基金之管理及總務等支出。

五、其他有關支出。

第七條　本基金之保管及運用應注重收益性及安全性，其存儲並依公庫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本基金購置住宅貸款業務應於本府委託之金融機構設立專户存儲，急難貸款業務應於縣庫代理機關設立專户存儲。但應業務需要，得存入其他公營銀行。

第八條　本基金有關預算編製與執行、決算之編造，應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審計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九條　本基金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規定訂定會計制度。

第十條　本基金當年度法定預算所列收支有賸餘時，應滾存基金內繼續運用。

第十一條　本基金如有閒置資金時，在不影響基金正常運作之原則下，得將部分資金提供縣庫調度或提前解繳縣庫。

前項閒置資金之認定，應提請住福會審議之。

第十二條　本基金無存續必要時，應予結算，其餘存權益應解繳縣庫。

第十三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府社兒字第0970443924號
附件：如文

訂定「桃園縣政府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補助實施計劃」，並自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生效。

附「桃園縣政府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補助實施計劃」一份。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實施計畫

一、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法第四條、第十九條第一項、第七項、第二十三條及內政部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實施計畫。

二、目的：為照顧發展遲緩兒童、減少接受療育服務之障礙，並減輕家庭負擔，維持家庭功能。

三、預期效益：透過補助讓發展遲緩兒童能受到適當的療育服務，達到開發潛能的效果，並且能幫助家庭減輕療育費用之負擔。

四、實施期間：自該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五、補助對象：

(一)設籍桃園縣（以下簡稱本縣），未達就學年齡持有衛生署指定之發展遲緩兒童聯合評估中心（桃園縣為長庚醫院，其他縣市則依衛生署指定之發展遲緩兒童聯合評估中心），或桃園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認可之評估醫院（敏盛、壢新、國軍桃園總醫院、桃園醫院、桃園療養院及其他縣市政府認可之評估醫院），所開立之綜合評估報告書或發展遲緩證明書（限一年內開立者）之兒童。

(二)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且未領取本府托育養護補助之學齡前兒童。

(三)已達就學年齡之兒童經本府鑑定安置輔導委員會同意暫緩入學之發展遲緩兒童或身心障礙兒童（已達就學年齡但未持有緩讀證明者，可申請至入學當年之八月份）。

六、補助項目與費用：

發展遲緩兒童至公、私立早期療育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行政院衛生署或各地方政府認可之早期療育特約醫療單位或其他經本府同意之機構或單位接受療育，得依下列規定申請交通及療育訓練費之補助：

(一)非低收入戶(含中低收入戶)

1.交通補助費：

(1)於醫療單位接受健保給付之治療或早療訓練者，每次補助新台幣二百元(同一天於同一家醫院進行二種以上療育項目者，以一次計)。

(2)於本府衛生局設立之兒童發展復健站(定點服務站)接受療育者，每次補助新台幣一百元，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台幣四百元。

2.療育訓練費：

(1)至立案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早療機構或醫療單位接受無健保給付部分(全額自費)之治療或早療訓練者，依收據實支實付。

(2)依內政部兒童局「發展遲緩兒童到宅服務實施計畫」接受到宅服務或其他經地方政府認可進行外展療育服務之定點服務者，可申請療育訓練費，到定點進行療育之醫療院所或社福機構(含身障機構、早療機構等)，應向所屬主管機關衛生局或社會處核備。

3.交通補助費及療育訓練費得同時申請。但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台幣三千元。

(二)低收入戶：補助對象如為鄉(鎮、市)公所列冊之低收入戶，其補助項目及費用同前款規定。但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台幣五千元。

七、申請方式：

(一)申請人：由兒童父母、養父母、法定監護人、寄養家庭家長、安置教養等相關機構或其他依兒童最佳利益考量，經本府認可之主要照顧者提出申請。

(二)應備文件：

1.申請表正本(格式如附件一)。

2.申請交通補助費者需檢附「桃園縣政府該年度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交通補助費療育紀錄單(格式如附件二)」，並須符合以下規定：

(1)需詳實填寫，若經查證有偽造之情形時，本府將保留一切法律追訴權。

(2)表格內容若有塗改，應於塗改處加蓋塗改人之職章，若未核章則視為無效次數，不予補助。

(3)同一月份不論治療醫院或治療項目，皆可寫在同張紀錄單。

3.申請療育訓練費者需檢附「桃園縣政府該年度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訓練補助收據黏貼憑證單（格式如附件三）」，並須符合以下規定：

（1）需黏貼療育收據正本，影本不予受理。

（2）收據上需註明療育項目、療育日期、療育金額並核章，未註明療育日期者則一張收據僅能以一次計算。

（3）需黏貼於「桃園縣政府該年度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訓練補助收據黏貼憑證單」。

八、 該年度第一次提出申請者另需檢附：

1.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戶籍異動時亦須檢附）。

2.低收入戶證明正本（無則免附）。

3.有效期間內之身心障礙手冊影本、一年內開立之發展遲緩診斷證明書正本或綜合評估報告書影本（需黏貼於「桃園縣政府該年度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申請檢附文件」，無則不予受理）。

4.接受早期療育之發展遲緩兒童之郵局存摺影本（需黏貼於「桃園縣政府該年度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申請檢附文件（格式如附件四）」，無則不予受理）。

5.寄養家庭或安置教養機構請附本府委託安置之相關證明文件。

九、申請時間：

以月為單位，應於申請時間內（遇假日順延至下個工作天），檢附相關文件以掛號寄達（以郵戳為憑）或親自送達，逾期不予受理，另本補助應於各期限內提出申請，不得追溯。（文件一經受理，概不退還，已申請過之月份，均不再接受第二次申請）。申請時間如下：

（一）一月至三月補助款之申請期間為四月一日至四月十五日，撥款日期為五月十五日。

（二）四月至六月補助款之申請期間為七月一日至七月十五日，撥款日期為八月十五日。

（三）七月至九月補助款之申請期間為十月一日至十月十五日，撥款日期為十一月十五日。

（四）十月至十一月補助款之申請期間為十二月一日至十二月十五日，撥款日期為次年一月十五日。

（五）十二月補助款之申請期間為十二月十六日至次年一月二日，撥款日期為次年一月十五日。

十、受理單位：檢附相關文件於期限內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至桃園縣發展遲緩兒童通報轉介中心。

十一、補助方式：經審核無誤後，款項將匯入該兒童之郵局帳戶中；款項核撥後若金額有誤，應於下季申請截止日前提出查證，若未於下季申請截止日前提出則日後將不予補發。

十二、兒童因故申請原因消失時，申請人或服務機構應通知本府停止補助，若未通報者，一經查證屬實，本府得以書面命義務人於一定期間內返還溢領之補助費，義務人如有不服，得依法提起訴願、行政訴訟。

十三、問題諮詢及申訴單位：本府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5日

發文字號：府社家字第0980000001號

附件：如文

修正「桃園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申請要點」及「桃園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性侵害被害人補助申請要點」，並自98年1月1日生效。

附「桃園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申請要點」及「桃園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性侵害被害人補助申請要點」一份。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申請要點

一、桃園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爲協助家庭暴力被害人脫離危險情境，保障其權益，使其身心獲得安頓，增強其面對問題之解決能力，早日適應社會生活，特訂定本要點。

二、補助對象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設籍本縣或配偶設籍本縣之大陸籍、外籍人士及居留證核准工作地為本縣之外籍人士。但實際居住本縣，且經主管機關評估確有補助必要者，得不受設籍限制。

（二）申請人為被害人本人，其配偶、法定代理人或其他執行專業保護事務者得代為申請並檢討相關證明文件向本中心申請補助，經查屬實者予以補助。

三、補助項目：

（一）心理輔導費用。

（二）法律訴訟費用。

（三）房屋租金費用。

（四）醫療費用。

（五）緊急生活費用。

（六）子女托育費用。

四、補助內容及標準：

（一）心理輔導費用：

1.個別心理輔導：每次最高補助新臺幣一千二百元。每次以二個小時為上限，每人每年最多補助三十小時。

2.團體心理輔導(含家族及夫妻協談)：每次最高補助新臺幣一千六百元。每次以二個小時為上限，每人每年最多補助三十小時。

（二）法律訴訟費用：

1.訴訟費用補助：

(1)每案第一審最高補助新臺幣二萬元。

(2)每案第二審或第三審最高補助新臺幣三萬元。

2.律師費用補助：

刑事、民事及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委任律師撰狀費用，每案最高補助新臺幣八千元；委任律師費每案每審最高補助新臺幣五萬元，同一案係以補助一次為限。

（三）房屋租金費用：

緊急安置後或經本中心評估有租屋之需要且無力負擔房屋租金者，租金補助每案每月最高新台幣六千元(租金補助一人補助新台幣四千元，每增一人增加新台幣一千元，最高不逾新台幣六千元)，補助期限最長不超過三個月。

但有特殊情形，經社會工作(師)員評估有延長之必要者，得延長一個月。

（四）醫療費用：

扣除全民健康保險給付費用外，每人每次最高補助金額以新台幣三千元為上限，包括掛號費、自付額、乙種驗傷證明書費等。

（五）緊急生活費用：

1.補助申請人，需於受暴事實發生後六個月內提出申請。

2.依本縣當年度最低生活費用為補助標準，申請以一次為限，最高補助三個月。

（六）子女托育費用：

家中未滿六歲之子女者，進入私立托教機構時，得申請兒童托育費用每人每月新台幣一千五百元，最高補助三個月。

五、申請方式：

（一）心理輔導費用：

本中心轉介之心理輔導人員，其相關要求及核銷，另訂計畫規範之。

（二）法律訴訟費用：

由本中心社會工作(師)員，檢具個案評估摘要報告、申請表、戶籍謄本影本、已向法院投遞之相關書狀(亦或聲請狀、委任狀、判決書、起訴書)影本、律師收據正本及申請人存簿封面影本，於委任三個月內向本中心提出申請。但已由加害人支付律師費者，其補助款應予繳回。

（三）房屋租金費用：

由本中心社會工作(師)員，檢具個案評估摘要報告、申請表、戶籍謄本影本、房屋租賃契約書影本、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表影本、申請人存簿封面影本及收據，於被害人承租房屋之日起三個月內，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四）醫療費用：

1.為維護及確保被害人之權益，應由醫療院所按月以公文並檢附本中心家庭暴力被害人醫療費用申請明細表暨請領清冊、收據、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表及醫療單位存簿封面影本等相關資料，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2.被害人就醫時，採自行付費方式，得於事實發生三個月內檢附申請表、驗傷診斷證明書影本、戶籍謄本影本、收據正本及申請人存簿封面影本，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五）緊急生活費用：

於事實發生六個月內由本中心社會工作(師)員，檢具個案評估摘要報告、申請表、户籍謄本影本、收據正本及申請人存簿封面影本等相關資料，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六）子女托育費用：

由本中心社會工作(師)員，檢具個案評估摘要報告、申請表、户籍謄本影本、繳費收據正本及申請人存簿封面影本等相關資料，於每學期開學後二個月內，向本中心提出申請。

六、申請人已依其他法令取得相同項目補助者，不得重複申請本要點之補助。

七、申請人以不正當方式取得補助者，除停止補助外，應追究其法律責任。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府法濟字第0980003212號

附件：如文

修正「桃園縣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五條、第六條」。

附修正「桃園縣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五條、第六條」。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停車場收費自治條例第二條、第五條、第六條修正條文

第二條　本自治條例之主管機關爲桃園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執行單位爲本府交通處。

第五條　本府應依區域、流量、時段之不同，訂定差別費率並得因特殊情況需要採累進或折扣方式計費。

前項累進或折扣方式計費，費率最高不得超過甲種費率、最低不得少於己種費率。

專用停車位之費率不受前項規定限制，但不得超過甲種費率之三倍。

第六條　本府得依路邊停車場及公有路外公共停車場使用情形及所在地區停車需求，每二年調查檢討一次；如收費時間內平均車位使用率高於百分之六十或低於百分之三十，得據以提高或降低費率種類或變更其計費時區，並應公告之。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府法規字第0980001181號
附件：條文一份
修正「桃園縣電子遊戲場業設置自治條例」第二條條文。
附「桃園縣電子遊戲場業設置自治條例」第二條條文。

縣長　朱立倫

修正桃園縣電子遊戲場業設置自治條例第二條條文

第二條　電子遊戲場業之設置，除依據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及其他相關法令外，應依本自治條例規定辦理。

桃園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法規字第0980008956號
附件：如文
制定「桃園縣餐飲業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自治條例」。
附「桃園縣餐飲業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自治條例」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餐飲業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自治條例

第一條　桃園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減少油煙及異味污染，保障本縣民眾健康，降低餐飲業空氣污染之危害，提升縣民生活環境品質，特制定本自治條例。

第二條　本自治條例之主管機關爲本府。

第三條　本自治條例用詞定義如下：

一、餐飲業：以烘、烤、煎、煮、油炸等烹飪方法處理食材，至產生油煙及異味污染之事業。

二、集排氣系統：係指將烹飪作業區排出或逸散出之污染物，收集並輸送至汙染防制設備，使傳送之污染物不直接與大地接觸之系統，該系統包括集氣設施及連接裝置。

三、集氣設施：收集或避免空氣污染物逸散之設備。

四、烹飪作業區：係指所有使用中之烹飪用具外緣所形成之作業區。

第四條　本自治條例適用之餐飲業如下：

一、營業場址位於住宅區，且用餐座位數三十個以上或營業面積達一百平方公尺以上者。

二、營業場址位於商業區，且用餐座位數依百個以上或營業面積達二百平方公尺以上者。

三、其他非屬前二款規定，因民眾陳情，經本府認定有空氣污染事實者。

第五條　餐飲業作業場所應設置集排氣系統及空氣污染物去除設施。

前項集排氣系統及空氣污染物去除設施之設置規定及維護管理方式由本府公告之。

第六條　違反前條規定，經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連續處罰至改善爲止。

第七條　本自治條例自公佈後六個月施行。

■參、公告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704451711號

附件：

主旨：公告聯譽營造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20日起至98年12月19日止停業，請週知。

依據：依據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暨聯譽營造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25日綜合營造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聯譽營造有限公司

二、統一編號：16253091

三、負責人：張周明珠

四、登記證字號：綜丙I字第A06436-001號

五、營業地址：桃園縣桃園市溫州街51號(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府商登字第09704448161號

附件：

主旨：公告註銷毅馳有限公司之工廠登記及工廠登記證。

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20條規定。

公告事項：

一、工廠登記證號碼：99-706683-00號。

（一）廠名：毅馳有限公司。

（二）廠址：桃園縣中壢市內定里高邊路6號。

（三）負責人：陳書浩。

（四）產品：印刷電路板。

（五）備註：遷址不明。

二、註銷後之廠地、廠房不得移作非工業使用。

三、如不服本府處分，應於本公告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正、副本(均含附件)送本府向經濟部提起訴願。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09704453281號
附件：

主旨：公告註銷本府所核發蕭輔國先生(原證書字號：94桃縣字第00643號)遺失之不動產經紀人證書。

依據：不動產經紀業管理條例施行細則第20條。

公告事項：如後附桃園縣不動產經紀人證書註銷清冊。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不動產經紀人註銷清冊

姓名	經紀人證書字號	證書核發日期	證書有效期限
蕭輔國	94年桃縣字00643號	094年01月03日	098年01月03日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30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09704468351號
附件：

主旨：本縣詹協增　君申請「協和地產有限公司」之「不動產仲介經紀業電腦處理個人資料」登記及執照案，特此公告。

依據：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第21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協和地產有限公司（負責人：詹協增）、所在地：桃園縣中壢市環中東路2段460號。

二、個人資料檔案名稱：客戶資料管理系統、客服系統、人事行政系統。

三、個人資料檔案保有之特定目的：002人事行政管理、009不動產服務、013代理與仲介之管理、037客戶管理、022行銷(包括直銷至個人)、097其他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訂之業務需要。

四、個人資料之類別：識別類、特徵類、家庭情形、社會情況、教育、技術或其他專業、受僱情形。

五、個人資料之範圍：不動產買賣賣、租賃有關之資料，包含公司網站、會員資料及參與聯賣服務系之客戶資料。

六、個人資料檔案之保有期限：客戶資料保存至與客戶間服務契約終止後三年。

七、個人資料蒐集方法：客戶提供、聯賣體系、加盟總部或合作廠商依客戶意願提供、問卷回收等。

八、個人資料檔案之利用範圍：

（一）為客戶提供相關業務服務以及為本公司行銷或研究調查目的之使用、執行不動產仲介經紀業務之必要範圍。

（二）利用範圍包含主管機關准予備查之分支機構（分處所）。

九、國際傳遞個人資料之直接收受者：無

十、個人資料檔案維護負責人服務單位、職稱及姓名：公司秘書李婉如。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31日

發文字號：府民戶字第0970445964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大園鄉「圳頭村5鄰、15鄰、16鄰」地區門牌整編實施計畫，自民國98年2月1日整編生效。

依據：桃園縣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第15條暨本縣大園鄉戶政事務所97年12月29日桃大戶字第0970004363號函辦理。

公告事項：(如附表格)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大園鄉圳頭村5鄰、15鄰圳股頭21號及10號路段門牌整編對照表					
整編前			整編後		
村別	鄰別	門牌號碼	村別	鄰別	門牌號碼
圳頭村	5	圳股頭21之1號	圳頭村	5	國際路一段686巷23號
圳頭村	15	圳股頭10之2號	圳頭村	15	國際路一段686巷37號
圳頭村	15	圳股頭10之1號	圳頭村	15	國際路一段686巷47號
圳頭村	15	圳股頭10號	圳頭村	15	國際路一段686巷49號
圳頭村	15	圳股頭9之8號	圳頭村	15	中華路505巷21號
圳頭村	15	圳股頭9之9號	圳頭村	15	中華路505巷23號
圳頭村	15	圳股頭9之5號	圳頭村	15	中華路505巷31號
圳頭村	15	圳股頭9之6號	圳頭村	15	中華路505巷33號
圳頭村	15	圳股頭9之2號	圳頭村	15	中華路505巷52號
圳頭村	16	圳股頭2之40號	圳頭村	16	中華路505巷16號
圳頭村			圳頭村		
圳頭村			圳頭村		
圳頭村			圳頭村		
圳頭村			圳頭村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5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017391號

附件：

主旨：公告俊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98年1月2日起至99年1月1日止停業登記，准予所請，請週知。

依據：依據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暨俊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29日綜合營造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俊承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統一編號：80474578

三、負責人：邱金蘭

四、登記證字號：綜丙I字第I00103-000號

五、營業地址：桃園縣中壢市新生路327號1樓(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6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031961號

附件：

主旨：公告竣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7日起至98年12月6日止繼續停業，請週知。

依據：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暨峻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31日營造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峻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統一編號：84350629

三、登記證字號：甲A字第A05221-000號

四、負責人姓名：蕭富章

五、營業地址：桃園縣平鎮市忠孝路2號5樓之2

六、所檢附營造業登記證書及承攬工程手冊依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註記後發還。(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6日
發文字號：府地價字第09800016921號
附件：

主旨：公告釜旭不動產仲介經紀有限公司之不動產仲介經紀業電腦處理個人資料變更登記事項。

依據：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第21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負責人變更為－陳清榮

二、所在地變更為－桃園縣蘆竹鄉中山路67號1樓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6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03189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富鄉營造有限公司自98年1月1日起至98年12月31日止停業登記，准予所請，請週知。

依據：依據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暨富鄉營造有限公司97年12月31日綜合營造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富鄉營造有限公司

二、統一編號：16033386

三、負責人：謝淑芳

四、登記證字號：綜丙I字第A05965-001號

五、營業地址：桃園縣龍潭鄉新龍路27號1樓(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06389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家泰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97年12月24日起至98年12月23日止停業登記，准予所請，請週知。

依據：依據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暨家泰營造有限公司98年1月5日綜合營造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家泰營造有限公司

二、統一編號：28626259

三、負責人：許睿紘

四、登記證字號：綜丙I字第I00146-000號

五、營業地址：桃園縣中壢市中央里3鄰延平路429號13樓之1(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府農動字第0980000075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實施九十八年度「畜犬登記、登記植入」及「畜犬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

依據：「動物保護法」、「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寵物登記管理及營利性寵物繁殖買賣或寄養業管理收費標準」及「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桃園縣犬隻管理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實施目的：為尊重動物生命及保護動物，建立完整犬隻登記管理制度，減少流浪犬問題，並防止人畜共通傳染病之發生，以維護公共衛生，保障縣民及畜犬生命安全。

二、實施期間：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實施區域及動物種類：凡本縣轄內所有出生日滿三個月之畜犬。

四、實施辦法：

（一）寵物登記管理收費終身收費乙次，另寵物之取得、轉讓、遺失及死亡則需辦理變更登記。

（二）飼主應於寵物出生日起四個月之內，向本府指定之機關或其委託之民間機構、團體辦理寵物登記；另營利性寵物繁殖或買賣業者所飼養之寵物出生日起六個月內，未經販售，得免辦理寵物登記。

（三）寵物登記、晶片植入及狂犬病預防注射由本縣動物防疫所、部分鄉鎮市公所及受委託之寵物登記站共同執行。

（四）寵物登記時畜牲應出示：1.飼主身分證明文件。2.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狂犬病預防注射文件。倘若無證明文件，則需實施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

（五）畜犬出生滿三個月者應接受狂犬病預防注射及畜犬登記並植入晶片，經登記及注射後發給登記牌及寵物登記證，登記牌應依規定懸掛畜犬頸部以供識別。

（六）畜主應依注射證明所記載有效期滿十日內(有效期間一年)，攜帶犬隻及寵物登記證至本縣動物防疫所、當地鄉鎮市公所或委託動物醫院申報再接受狂犬病疫苗預防注射。

（七）畜犬因異動或死亡時，畜主應於事實發生一個月內，向本縣動物防疫所或受委託之寵物登記站辦理異動(變更)或註銷登記。

（八）畜犬遺失，飼主或寄養者應於遺失事實發生後五天內，檢具寵物登記證明，向本縣動物防疫所或受委託之寵物登記站申報寵物遺失。經申報遺失之寵物，於一年內未能尋獲者，視同死亡，並請飼主前來辦理註銷登記。

五、收費辦法：

（一）收費依據：「寵物登記管理及營利性寵物繁殖買賣或寄養業管理收費標準」。

（二）收費標準：寵物晶片、頸牌之成本及植入手續費，每頭收取新台幣參佰元；本縣動物防疫所及各鄉鎮市公所狂犬病預防注射每頭收取注射費壹佰肆拾元，已絕育寵物登記費減免，僅收取上網登錄手續費新台幣壹佰伍拾元，未絕育寵物每頭收取新台幣壹仟元；寵物辦理變更登記費，每頭收取新台幣壹佰元。

（三）絕育寵物之認定，以獸醫師開立之證明爲認定依據。

（四）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其登記費得予減免：

1.本府自行或委託民間機構、團體設置之動物收容所或指定場所認養之寵物，未絕育寵物登記費壹佰元。

2.於本府登記有案之動物保護團體其所設動物收容所飼養之寵物，未絕育寵物登記費壹佰元。

3.經本府核發寵物業許可證之繁殖者，其所飼養之繁殖用寵物，登記費新台幣貳佰伍拾元。

4.其他由本府認定其情形應予減免者，已絕育寵物免收登記費，未絕育寵物登記費壹佰元。

六、前項工作之施行其所有人或管理人均應接受，如有拒絕或違反本規定者，依「動物保護法」及「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規定處以罰鍰。

七、寵物出入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之場所無人伴同時，任何人或鄉鎮市清潔隊均可捕捉，並送交動物收容所。

八、公告內容若有新公告辦法公佈施行，則依據最新公告辦法辦理。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交停字第0980000987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府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乙冊（郵寄單退件日97年9月18日至97年12月19日，批號1D9712270.X.N共1172件）。

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及處理細則第5條暨行政程序法第78條、80條、81條及82條規定。

公告事項：

一、本府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經以掛號郵寄册內被通知人，因該郵件無法送達，故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

二、本批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第一聯已送至各處分(監理)機關留存，違規人得至該處分機關領取，逾20日未領者以送達論，監理機關將依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進行裁處。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07886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漢軒營造工程有限公司自98年1月1日起至98年12月31日止停業，請週知。

依據：依據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暨漢軒營造工程有限公司98年1月5日綜合營造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漢軒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二、統一編號：16398075

三、負責人：楊永昌

四、登記證字號：綜丙I字第A07007-004號

五、營業地址：桃園縣桃園市南豐三街28號1樓(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商發字第09800083221號

附件：如文

主旨：公告府商發動字第5260號動產擔保交易「信託佔有」登記。

依據：動產擔保交易法第8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9條。

公告事項：

一、信託人：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二、信託人地址：台北市仁愛路四段85號4樓。

三、受託人：金陵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四、受託人地址：桃園縣平鎮市洪圳路326號。

五、契約訂立有效期間：自中華民國97年12月29日起至中華民國98年12月29日止。

六、擔保債權金額：新台幣89,290,000元整。

七、標的物所在地：桃園縣平鎮市洪圳路326號。

八、公告期間30日。

九、本公司事項如有錯誤或遺漏，申請登記人應在公告期間內，向本府提出更正，逾期不受理。

十、詳載標地物名稱、數量、估計價值等明細表，張貼在申請人住所或營業所所在地之公共場所。

十一、請本府行政處文書科於本府公告欄張貼公告刊登公報。

縣長　朱立倫

動產擔保交易登記標的物明細表(□機器設備□器材工具■其他部分)

標的物名稱	規格及型式	製造廠商	廠牌	出廠年月日	單位	數量	申請人估計金額 金額	所在地址
鋼胚	130角*12.00m	建順	鼎金	97.12.13	噸	3,000.00	$33,540,000	桃園縣平鎮市洪圳路326號
鋼胚	130角*12.00m	建順	鉅輝	97.12.15	噸	1,000.00	$12,000,000	桃園縣平鎮市洪圳路326號
鋼胚	130角*12.00m	建順	高亨	97.12.20	噸	2,209.46	$27,618,238	桃園縣平鎮市洪圳路326號
鋼胚	130角*12.00m	建順	勤美	97.12.20	噸	290.54	$3,631,762	桃園縣平鎮市洪圳路326號
鋼胚	130角*12.00m	建順	高亨	97.12.26	噸	1,000.00	$12,500,000	桃園縣平鎮市洪圳路326號
							$0	
■總計金額			□小計金額				NT$89,290,000	
備註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商登字第09800088852號
附件：

主旨：公告撤銷「上揚企業社」之商業登記及營利事業登記證。

依據：商業登記法第29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8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商號名稱：上揚企業社

二、營利事業統一編號：87704934

三、營利事業登記證號碼：桃商登字第00114421號。

四、營業所在地：平鎮市義民里延平路2段256號1樓。

五、負責人：楊宗家。

六、備註：自行停止營業6個月以上。

其他事項：如不服本府處分，應於本公告後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正、副本(均含附件)送由本府向經濟部提起訴願，相關表格請至桃園縣入口網站(http://www.tycg.gov.tw/)－法制處－表格下載區－訴願審議業務表格下載區下載。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商登字第09800088872號
附件：

主旨：公告撤銷「銀裕商店」(詳如名冊)之商業登記及營利事業登記證。

依據：商業登記法第29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18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商號(如附名冊)之營利事業登記證應予撤銷。

其他事項：如不服本府處分，應於本公告後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正、副本(均含附件)送由本府向經濟部提起訴願，相關表格請至桃園縣入口網站(http://www.tycg.gov.tw/)－法制處－表格下載區－訴願審議業務表格下載區下載。

縣長　朱立倫

公告註銷名冊

商號名稱	登記證號	負責人	統一編號	營業所在地
銀裕商店	桃商登字00052781	林葉銀妹	45087353	平鎮市平鎮里新光路3段安居巷33號
金歡喜禮品娃娃城	09405587	唐宇良	21543901	平鎮市雙連里民族路雙連1段57號1樓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交停字第0980000988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府舉發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乙冊(郵寄單退件日97年12月6日至97年12月25日，批號1D9712260.X.N共1703件)。

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及處理細則第5條暨行政程序法第78條、80條、81條及82條規定。

公告事項：

一、本府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經以掛號郵寄冊內被通知人，因該郵件無法送達，故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

二、本批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第一聯已送至各處分(監理)機關留存，違規人得至該處分機關領取，逾20日未領者以送達論，監理機關將依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進行裁處。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交停字第0980000989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府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乙宗(郵寄單退件日97年11月24日至97年12月25日，批號1D9712260.X.N共3199件)。

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6條第2項暨行政程序法第78條、80條、81條及82條規定。

公告事項：

一、本府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經以雙掛號郵寄册內被通知人，因該郵件無法送達，故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

二、寄發逾期未繳停車費通知單第一聯送至本府交通處留存，違規人得至本府交通處領取，逾20日未領者以送達論，並予以7日之繳費期限，若逾期仍未繳費者本府依法逕行舉發。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交停字第0980003417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府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公示送達暨應受送達人清冊乙冊(郵寄單退件日96年6月15日至96年6月30日，批號DD9712260.X.N共224件)。

依據：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及處理細則第5條暨行政程序法第78條、80條、81條及82條規定。

公告事項：

一、本府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經以掛號郵寄册內被通知人，因該郵件無法送達，故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以完成法定送達程序。

二、本批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通知單第一聯已送至各處分(監理)機關留存，違規人得至該處分機關領取，逾20日未領者以送達論，監理機關將依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標準進行裁處。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8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07143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寶億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自98年2月1日起至99年1月31日止停業登記，准予所請，請週知。

依據：依據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暨寶億營造有限公司98年1月6日綜合營造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寶億營造有限公司

二、統一編號：45039141

三、負責人：盧至鎮

四、登記證字號：丙A字第A02036-002號

五、營業地址：桃園縣中壢市正大街56號4樓(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1239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勝隆土木包工業自98年2月1日起至99年1月31日止自行停業乙案，請週知。

依據：勝隆土木包工業98年1月8日土木包工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勝隆土木包工業

二、負責人：李　忠

三、登記證字號：土I字第I90122-000號

四、營業地址：桃園縣桃園市陽明11街72號

五、所檢附營造業登記證書及承攬工程手冊依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註記後發還。（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119121號

附件：

主旨：公告上運營造有限公司自98年1月8日起至99年1月7日止營造業停業登記，尚符規定，請週知。

依據：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暨上運營造有限公司98年1月7日綜合營造業申請登記函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上運營造有限公司

二、統一編號：84348976

三、登記證字號：綜乙I字第A01286-000號

四、負責人姓名：陳坤華

五、營業地址：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1段858號2樓

六、所檢附營造業登記證書及承攬工程手冊依營造業法第20條規定註記後發還。（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09800138841號
附件：

主旨：公告一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晉升等級(乙等升甲等)。

依據：營造業法第7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廠商名稱：一江營造有限公司

二、營業地址：桃園縣大溪鎮員林路1段88號2樓

三、登記證字號：綜甲I字第A04076-000號

四、營利事業統一編號：23008406

五、負責人姓名：江支暢

六、專任工程人員姓名：張曉昱(建築師)

七、資本額：新臺幣22,500,000元整(請行政處文書科刊登縣公報)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22日
發文字號：府稅消字第0970400064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使用牌照稅，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代徵之業務項目。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條第2項及第3項暨使用牌照稅法第3條第3項。

公告事項：

本縣98年使用牌照稅，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代徵之業務項目如下：

一、車(稅)籍建檔及管理(除車檢及換照外，機動車輛辦理新車領牌及各項異動時，請隨時建立新址，以利繳款書送達)。

二、新車隨課、各項異動欠稅及罰鍰案件之清理；換(補)照、定檢，輔導繳清欠稅及罰鍰。

三、印製並寄發開徵及催繳(未稅案件)繳款書、列印徵收底冊及欠稅清冊暨相關表冊，開徵繳款書優先以通訊地址寄送，未設通訊地址則以車籍地址寄送；催繳繳款書則以催繳當地最新戶籍地址投遞送達取具回證或送達證書後移送本府地方稅務局處理。

四、轉帳納稅通知書及證明書之印製及寄發。

五、補發繳款書。

六、配合辦理車輛總檢查。

七、違章裁處書、罰鍰繳款書、回證或送達證書、清冊及檔案或磁片等資料(含逕行舉發及車輛總檢查查獲者)之列印移送。

八、提供連線電腦設備並負責購置汰換及維護，如因業務量增加，於編列次年度預算配合適度調整。

九、通信地址建檔及管理。

十、配合本府地方稅務局違章裁處書內容或公文厘正電腦系統之罰鍰、稅額等資料。

縣長　朱立倫

桃園縣政府地方稅務局　函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行政處(文書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23日

發文字號：桃稅消字第09700288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98年本縣使用牌照稅委託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代徵業務項目之公告乙份，請刊登於桃園縣政府公報。

正本：桃園縣政府行政處(文書科)

副本：

局長　黃興旺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

受文者：桃園縣政府行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7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桃環廢字第09708077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事業廢棄物清(處)理機構許可審查駁回退件處理原則」乙份(如附件)，惠請協助登載桃園縣政府公報，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第6條規定辦理。

正本：桃園縣政府行政處
副本：

局長　蘇俊賓

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事業廢棄物清(處)理機構許可審查駁回退件處理原則

一、法規：依據「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第6條規定辦理。

二、適用範圍：「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第2條第1項第2、3款所稱之處理機構或清理機構。

三、駁回退件處理原則：

(一)申請人於審查期間第2次審查會會議結論為需再次召開會議審查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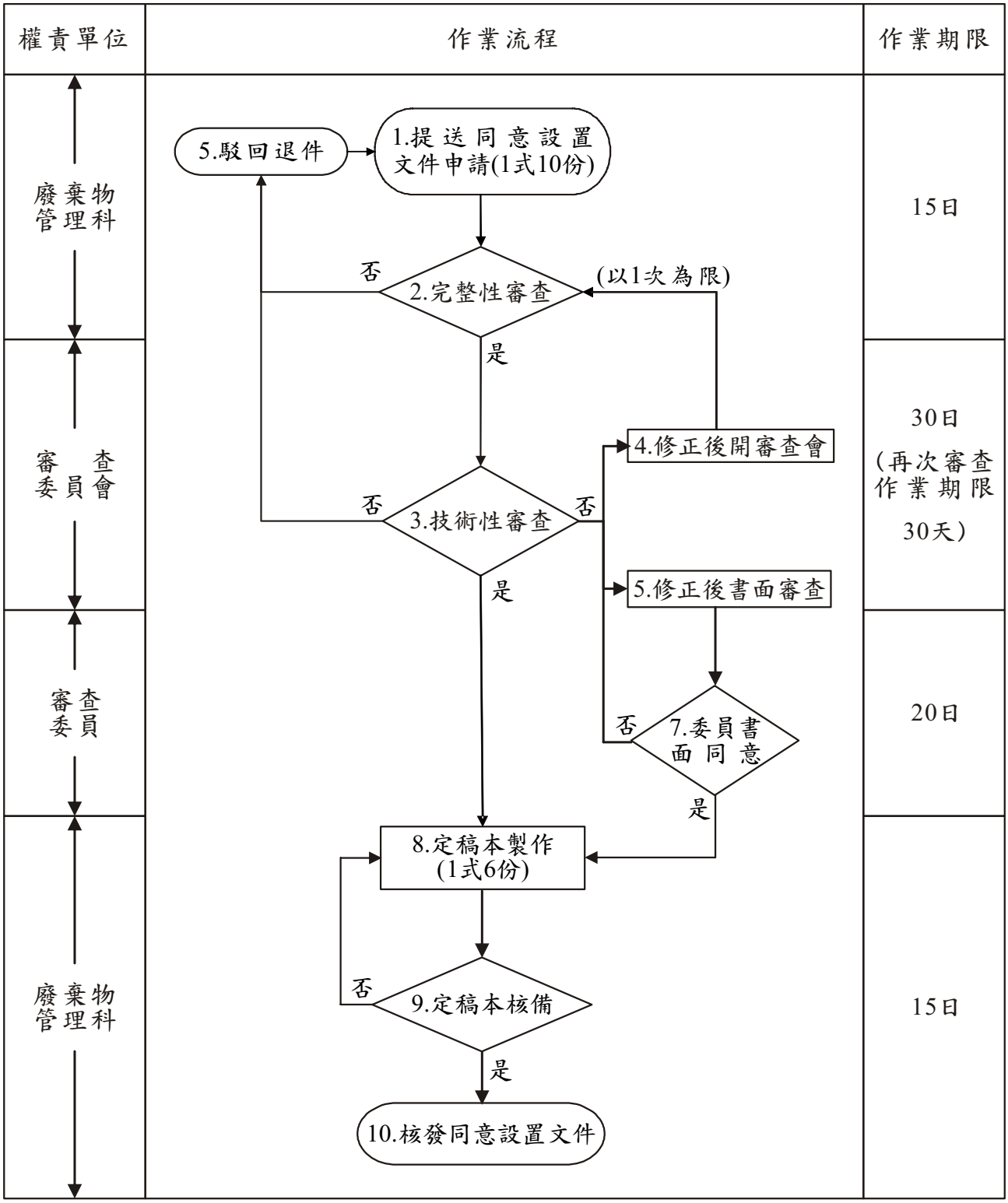
(二)申請文件經審查委員覆核有條件通過後，未能於本局發文日起算20天內依審查意見補正完成，並提送同意後之定稿本者。

(三)自本局退請補正日起算45天內未能依審查意見完成補正並再提出申請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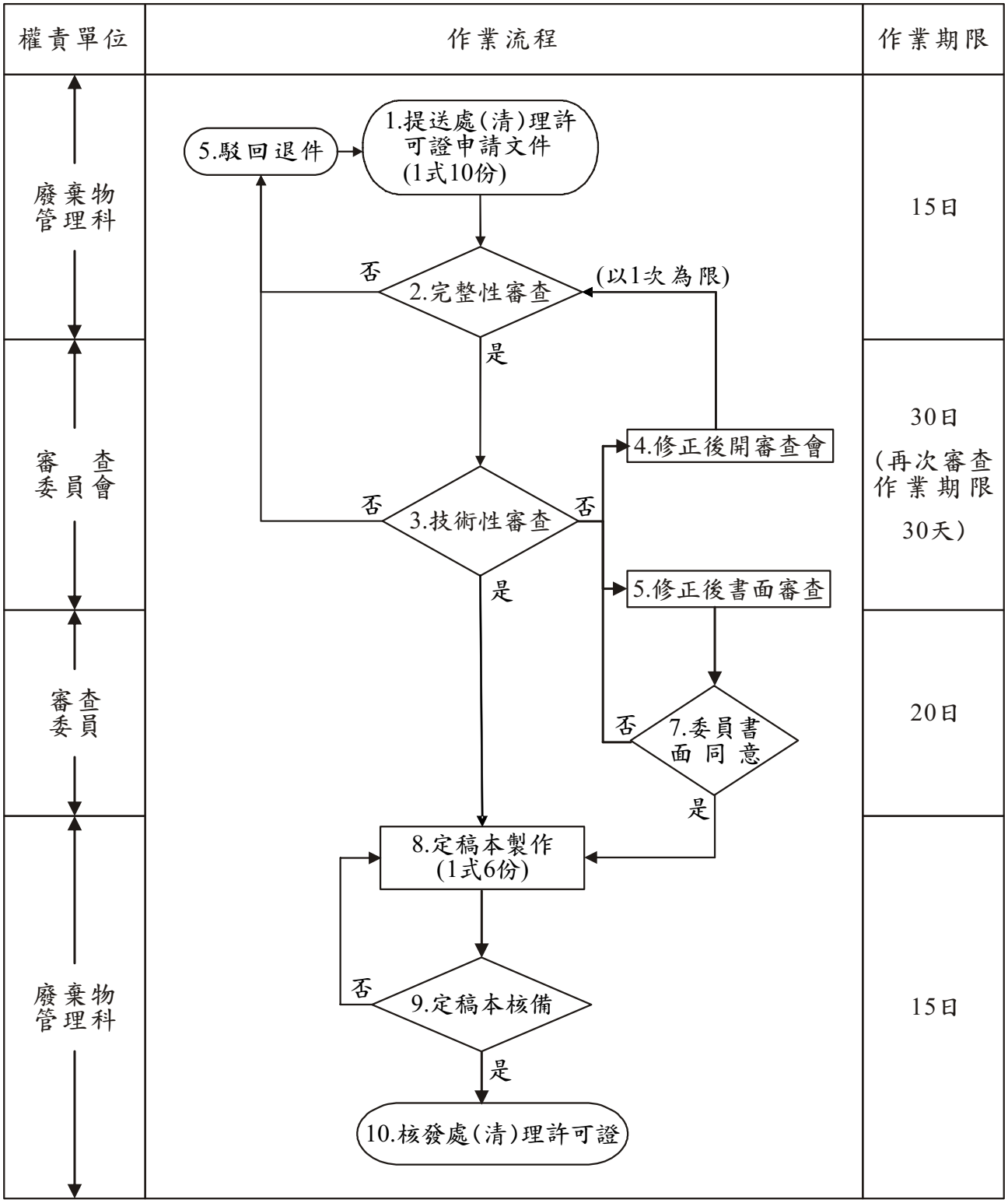
(四)凡經本局駁回退件者，申請人須重新提出申請，並重新繳納審查費用，審查時間重新計算。

四、實施日期：自民國97年12月5日起開始實施。

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標準作業流程圖
廢棄物處(清)理機構同意設置文件申請暨審核作業



桃園縣政府環境保護局標準作業流程圖
廢棄物處(清)理機構處(清)理許可證申請審核作業



刊　　名：桃園縣政府公報
刊期頻率：每月十五及三十日發行(遇例假日順延一日)
出版機關：桃園縣政府
編　　者：桃園縣政府行政處
地　　址：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一號
電　　話：(03)3376697
網　　址：http://Kap01.hyweb.com.tw/ty_gazFront/
出版年月：98年01月
創刊年月：67年09月
定　　價：非賣品

縣政活動預告

「客式精神・來作客」特展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活動時間：2009/02/10~2009/03/15
活動地點：桃園縣客家文化館A1、T1特展室
洽詢專線：03-3322592 轉 8571



2009桃園縣十大伴手禮網路票選活動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工商發展處、觀光行銷處、行政處、農業發展處、文化局)
活動時間：2009/2月下旬
活動網址：http://taoyuanind.tycg.gov.tw/gift/
洽詢專線：03-3322101 轉 5124



「快樂・希望・經濟學：打開一本書，看見全世界~歡慶元宵書展」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文化局）
活動時間：2009/02/07~2009/02/15
活動地點：文化局一樓大廳
洽詢專線：03-3322592 轉 8404



桃園縣民生活法律講座

主辦單位：桃園縣政府（法制處）
活動時間：2009/02/21
活動地點：桃園市公所四樓視聽中心
洽詢專線：03-3322101 分機 5701/5702





桃園縣政府

GPN：2006700034